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赣教科规字[2020]5号

关于开展江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年度课题（高校系列）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教育科学研究服务我省教育现代化建设和教育强省战略，根据“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江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2021年度课题的申报工作。现就高校系列课题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强调围绕江西教育发展大局和年度中心工作，坚持在“实事”中“求是”，即通过对教育实践的观察和实验，去发现教育现象的本质及其客观规律，为教育发展和改革提供事实依据和理论支持。

二、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突出“规范研究导向、实证研究导向、专业视角导向、连续性研究导向和事实判断优先价值判断的导向”5大研究立项导向，反对缺乏客观事实基础的主观思辨和低水平重复研究。

三、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鼓励课题申请人在充分考虑个人研究志趣和专长的基础上自主进行课题设计并申报。做到选题有单一的问题指向，研究有真实的经验事实，结论有充分的客观依据。

四、2021 年度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评审实行高校与中小学教师分系列管理。高校教师课题申报由高校科研处（社科处/高教所）负责统筹安排。

五、为提高课题申报质量，2021 年度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继续实行限额申报。高校申报限额指标，师范类院校：其中江西师范大学、赣南师范大学、江西科技师范大学各 80 项，其他师范类普通本科院校各 60 项，师范类专科院校各 30 项；非师范类院校：普通本科院校各 40 项、普通高职高专院校各 20 项，独立学院各 10 项。

六、江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分重点、青年专项、一般课题三大类别，申报时选择一种类别申报，类别之间不可转换。“青年专项”课题申请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6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出生）。各类别课题结题要求详见《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鉴定细则》，“青年专项”课题结题要求参照“一般”课题。

七、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课题申请人负责制。课题申请人限填报一人；一人不得同时申请 2 个以上（含 2 个）课题；尚未结题的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在研课题申请人不得申报 2021 年度课题。

八、课题申请人要如实填报申请材料，对申请书所填内容承担信誉责任，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凡在申报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并查实

后，取消个人 3 年申报资格，如获准立项一律按撤项处理。

九、自“十四五”开始，省教科规划课题申请书启用新的结构和内容，凡不符合新申请书格式者，一律不进入评审程序。课题申请书从江西省教育厅网站（“江西教育网”中“省教科规划”专栏）下载，经所在单位审查盖章后，报送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并将电子稿发送至 jxjkghb@126.com。联系人：汪忆，联系电话：0791-86765839。

申请材料包括：审查合格的申请书一式 2 份，匿名活页一式 4 份。匿名活页中出现申报人、参与人真实单位和姓名，申请材料视为无效材料。所有材料用 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

十、江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申报时间从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1.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

2.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2020 年 9 月 30 日

报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江西省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委厅领导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30 日印发

编号：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高校系列）

申 请 书

学 科 分 类：

申报类别：☐一般课题 ☐青年专项 ☐重点课题
（三选一，不需要的删除）

课 题 名 称：

申 请 人：

申 请 人 单 位：

通 讯 地 址：

电 话（手机）：

电 子 信 箱：

申 报 时 间： 年 月 日

计划完成时间： 年 月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承诺书

1. 本人自愿申报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以下简称为《申请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申请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申请书》所有数据和资料。

2. 课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课题实施中，承诺遵循法律法规，恪守学术道德，遵循学术规范，遵守财务规章制度，合理有效使用课题经费，按要求汇报研究进展，按期完成研究任务，成果达到约定要求。遵守《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及其相关管理规定，接受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

3. 研究成果发表时须标明“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年度××××课题(课题批准号：××××)成果”字样，课题名称和类别应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课题名称、组织、成员、研究内容、研究成果形式等若有重要变更，必须向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同意。凡涉及政治、宗教、军事、民族等问题的研究成果须经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方可公开发表。

4. 作为课题研究者，本人完全了解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特授权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保留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复印件、摘要和电子版；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同意以影印、缩印、扫描、出版等形式复制、保存、汇编课题研究成果；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有权推广科研成果，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学术会议、专业报刊、大众媒体、专门网站、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试验和培训。

申请者(签字)：

年 月 日

说 明

1. 如实填写此表,不得减少栏目,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

2. 本表包括申请书和活页,其中申请书报送一式2份,1份原件,1份复印件;活页是申请书附件,供匿名评审使用,须报送一式4份,每份单独装订,活页中不得出现申请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单位等信息。

3. 学科分类:课题研究所属学科范围。从下列分类中选择1项:

A. 教育基本理论 B. 教育心理 C. 教育信息技术 D. 比较教育 E. 思想政治教育、德育 F. 教育经济与管理 G. 教育发展战略 H. 基础教育(含学前、初、中等教育) I. 高等教育 J. 职业技术教育 K. 成人教育
L. 劳动体育卫生美育 M. 民族教育 N. 国防军事教育 O. 教育史

跨学科的课题,请选主要的学科填写。

4. 课题类别:“重点、青年专项、一般”三选一,类别之间不可转换。“青年专项”课题申请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6年12月31日之后出生)。各类别结题要求详见《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鉴定细则》,“青年专项”结题要求参照“一般”课题。

5. 课题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40个汉字(包括标点符号)。

6. 关键词:按研究内容设立,最多不超过5个关键词,词与词之间用分号隔开。

7. 课题申请人:系指真正承担课题研究和负责课题组织、指导的研究者,不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限填一人。

8.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全称填写,课题申请人单位、地址、电话等如有变动,及时向省教科规划办报备。

9. 主要参与人:必须真正参与本课题研究工作,不含课题负责人。

10. 本表须经课题申请人所在学校教育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签署明确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11. 课题完成后,课题申请人须向省教科规划办履行课题鉴定、结题手续。课题结题后,由省教科规划办发给统一印制的结题证书。

12. 省教科规划办详细地址:南昌市红角洲赣江南大道2888号17楼,邮编330038,电话:0791-86765839,邮箱:jxjkghb@126.com。

课题名称							
关键词							
申请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学位	职务	职称	
研究兴趣 专长				身份证号码			
主要参 与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研究专长
一、课题申请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五年承担的主要科研课题							
课题名称及类别	课题负责人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二、课题申请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五年取得与本课题有关的科研成果				
作者	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	发表时间
三、课题论证设计（本部分内容与活页内容一致，可出现申报人、参与人的个人和单位信息）				
1.选题依据（选题的现实背景或问题；国内外相关研究的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等）				

2.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框架与主要内容、拟达到的目标等）

3.思路方法（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步骤和时间等）

4.创新之处 （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改进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5.预期成果 （成果形式（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6.研究基础 （前期相关实践、研究成果等）
7.后续研究计划 （可不填）

8.参考文献 （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四、经费预算
五、课题申请人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意见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六、推荐人意见

申报青年专项课题不需要推荐人意见。申报一般、重点课题，若申请人不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务，须由两名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同行专家推荐。

推荐人须如实介绍课题负责人的科研态度、专业水平、科研能力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课题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第一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推荐人签章（须本人亲笔签名或本人印章）

第二推荐人姓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工作单位

推荐人签章（须本人亲笔签名或本人印章）

(说明: 以下内容 of 活页, 供匿名评审使用, 报送一式四份, 每份单独装订。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活页中不得出现课题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单位名称等信息, 统一用 × × × 代替。否则, 一律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编 号		申报类别	☐ 一般 ☐ 青年 ☐ 重点
-----	--	------	---

课题名称:

1. 选题依据 (选题的现实背景或问题; 国内外相关研究的梳理及研究动态; 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等)

2. 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框架与主要内容、拟达到的目标等）



3. 思路方法（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步骤和时间等）



4. 创新之处（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改进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illegible]

5. 预期成果（成果形式（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6. 研究基础（前期相关实践、研究成果等）

7. 后续研究计划（可不填）
8. 参考文献（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专 家 评 分							
选题	30%	主要考察选题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对国内外研究状况的总体把握程度。	10 分	9 分	8 分	7 分	6 分	5 分	4 分	3 分
论证	50%	主要考察研究内容、基本观点、研究思路、研究方法、创新之处。	10 分	9 分	8 分	7 分	6 分	5 分	4 分	3 分
研究基础	20%	主要考察课题负责人的研究积累和成果。	10 分	9 分	8 分	7 分	6 分	5 分	4 分	3 分
综合评价	是否建议入围		A. 入围 B. 不入围							
备注										
评审专家（签章）：										

说明：1.本表由评审专家填写，申请人不得填写。

2.请在“评价指标”对应的“专家评分”栏选择一个分值画圈，不能漏画，也不能多画，权重仅供参考；如建议该课题入围，请在“综合评价”栏 A 上画圈，不建议入围的圈选 B。

3.“备注”栏可简要填写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或不填写。

附件：

江西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 2021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

序号	申报人	单 位	课 题 名 称	课题类别	课题组成员	手 机	计划结题时间

说明：1.请将此课题申报汇总表连同申报书电子稿一并发送到教科办邮箱：jxjkghb@126.com。

2.课题组主要成员不超过 10 位，每个名字间用顿号隔开。

3.每位申报人均要填写此表。

4.中小学（幼儿园）的请按“申报类别”分类汇总，并在抬头注明，如：江西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申报汇总表（学科带头人专项）